

证券代码：002421

证券简称：达实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3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。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（数据单位）出现错误，现对上述公告进行更正如下：

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

更正前：

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	5.00%	至	35.00%
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（万元）	289,270,201.02	至	371,918,829.88
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275,495,429.54		

更正后：

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	5.00%	至	35.00%
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（万元）	28,927.02	至	37,191.88
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万元）	27,549.54		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其他内容不变。更正后的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9 日